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 2018 年度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资金支持项目申报的通知》，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君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君正”）申报的“基于 28 纳米工艺的视频监控芯片研发项目”获得立项批复。近日，合肥君正收到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政府补贴资金现金 750 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补助的类型分为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目前，该项目合肥君正获得的政府补助资金 750 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项目资金属于与合肥君正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将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其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合肥君正项目申请报告，该项目执行期为自 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合肥君正将自收到项目补助资金当月起至项目结束日分期结转入其他收益，预计将会增加公司 2018 年度利润约 57.69 万元。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1、合肥君正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2、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利润情况的影响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公示文件

2、收款凭证等

特此公告。

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